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发拉比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保荐人”）作为金发拉比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发拉比”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履行对金发拉比持续督导职责，对公司《金发拉比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持续督导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专项核查意见：

一、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在 2017 年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代表人主要通过查阅公司主要业务和管理制度、内控制度；询问募集资金项目工程建设情况；查阅主要的信息披露文件；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计师、律师等沟通；核查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了解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等多种方式，从内部控制评价范围、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等多方面对金发拉比内部控制的合规性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金发拉比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母公司、控股子公司，具体单位情况如下：金发拉比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金发拉比婴童用品有限公司、上海金发拉比婴童用品有限公司、长沙金发拉比母婴用品有限公司、拉比母婴（香港）有限公司、广东金发拉比投资有限公司、福州金发拉比婴童用品有限公司、北京金发拉比婴童用品商贸有限公司、杭州拉比婴童用品有限公司及汕头市拉比文化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利润总额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治理管控层面的内控流程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

责任、企业文化。

公司业务控制层面的内控流程包括：财务报告、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担保业务、工程项目、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关键应收账款信用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存货跌价风险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制定的内部审计管理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今年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直接取决于由于该内部控制缺陷的存在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重要程度。

根据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重要程度，公司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将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1）定量标准：

本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项目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影响<利润总额的2%	利润总额的2%≤错报影响<利润总额的5%	错报影响≥利润总额的5%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影响<资产总额的0.2%	资产总额的0.2%≤错报影响<资产总额的0.5%	错报影响≥资产总额的0.5%

达到上述评定项目任一标准即判定为相应标准的缺陷。

(2) 定性标准:

本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A、具有以下特征之一的, 认定为重大缺陷:

-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2)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 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3)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 4) 因存在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缺陷, 导致出现内部控制出现系统性、区域性的失效, 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况。

B、具有以下特征之一的, 认定为重要缺陷:

-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2) 公司缺乏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3) 对于重要的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会计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满足真实性、准确性的要求。

C、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是指针对除财务报告目标之外的其他目标的内部控制。这些目标一般包括合理保证资产安全、经营合法合规、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战略目标的实现等。

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主要依据缺陷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范围等因素来确定。根据缺陷可能导致的非财

务报告错报的重要程度，公司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将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1) 定量标准：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2) 定性标准：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A、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B、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C、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三、公司对内部控制情况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本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

立健全，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制订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

四、保荐机构对金发拉比《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金发拉比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规章制度，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金发拉比《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发拉比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_____

詹晓婷

陈运兴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29 日